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夏婉茹

電話：3322101#7589

電子信箱：100620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593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_1140059328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40059328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40059328_ATTACH3.pdf、

376735100E_1140059328_ATTACH4.pdf、376735100E_1140059328_ATTACH5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特殊教育中心辦理特殊教育
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原大學114年6月23日原研字第1140002274號函辦
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共辦理4場次，研習日期分別為114年7月10日（星
期四）、114年7月22日（星期二）、114年7月28日（星期
一）、114年8月7日（星期四），研習相關資訊詳如附
件。

三、請依各計畫所訂報名日期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（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）報名（請點選「研習報
名/大專特教研習」）。

四、請貴校(園)本權責核予報名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；倘有
相關問題請逕洽中原大學承辦人李欣芸專案助理，聯絡電
話：03-2656751。



五、檢附本案來函及研習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